发件人: 收件人: 时 间:

新中特读书报告2 —— 读 《乡土中国》有感

这学期的《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课程,我阅读了费孝通先生的《乡土中国》。这本书是一部研究中国基层传统社会农村的作品,共由14篇文章组成。在这本书中,作者用通俗简洁的语言对中国基层社会的主要特征进行了概述和分析,较为全面的展现了中国基层社会的面貌。

这本书据我所知写于1947年建国前,距今已经过去了七十多年。新中国成立后,中国经历了快速剧烈的工业化和现代化历程,摆脱当初一穷二白,积贫积弱的状况一跃成为如今实力强大的世界性大国。相比本书写作的年代,如今这个国家的很大一部分人都已经生活在城市,很多人或许只有到过年才会回一次老家,比如作为00后的我其实目前经历的人生大部分时间都生活在高度现代化的城镇之中,较少涉足和了解这本书重点分析的农村地带。

因为这些原因,阅读本书时时有一些脱节感,毕竟2024年的现代中国和作者著书时的中国可以说经历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不过我还是认为书中的很多观察和结论,对于理解现今中国社会的基层运作模式还有中国人的精神世界还是挺有借鉴意义的,并非完全过时,所以总体来说读后收获还是不小的。接下来便是对本书内容的一些总结和思考。

作者从乡土社会是一个礼俗社会这一论点开始论述。所有古代封建王朝兴亡更替的主要矛盾是土地所有权,只要有土地,即使生活困苦,多数农民还是会选择固守土地终其一生。由于人口缺乏流动性,农村生活具有很强的地方性,不管是人、土地还是生活方式,一切都是周而复始的。由此导致乡土社会中人与人关系的交流并不是基于现代社会的所谓契约精神,人们因彼此熟悉而相互信任,让乡土社会逐渐演化为一个礼俗社会,而异于西方的法理社会。

常说农村文盲多,但这一现象的原因并非因为乡下人愚笨,而是由于乡土社会是个面对面的社会,其特点之一就是空间的相对封闭,乡村生活里的生产、生活区域往往相距不远,人们可以经常见面。当空间上的阻隔导致人们无法进行面对面交流时,文字才会凸显出作用。如果从小生活再一个面对面就能实现交流,邻里彼此之间相当熟悉时,文字就不再是交流的唯一方式,甚至是一种交流的累赘,使用声

音、表情和动作来交流更符合乡土生活的特性。此外,乡土社会中的人,代代间的生活形态差异不大,每一代走的都是相似的生命历程,整个社会文化的变迁不大,总量相对有限,生活简单而重复,文化的积累靠语言足以传递,不需要文字就能完成。所以并没有天生的笨人,而是乡土社会作为礼俗社会,传承并不对文字有刚需。

乡土社会作为礼俗社会,一大特点就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呈现为差序格局。也就是 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呈现为重叠交错的人际网络,网络以己为中心,以血缘或地缘关 系为原则延展出的同心圆体系,中心势力越强,同心圆的覆盖范围和包含层次就越 广,与其他圆的重叠也越多。

差序格局是界限模糊的,不存在界限分明的团第,难以形成团体道德。所以乡土社会没有一个超乎私人关系的道德观念,道德天然以私人关系为基础,依据私人间的关系亲疏加以程度上的伸缩。差序格局也深刻影响了中国乡村社会的家庭形式。家的成员不限于亲子,可以依需要而沿父系单系向外扩大,形成的家族有生育的功能,亦可具有政治、经济、宗教等功能。因为政治、经济、宗教等都具有长期绵续性,所以家族必须是绵续性的,不因个人的成长或死亡而分裂或结束。这种绵续性事业社群凝合的基础不是两性情感,而是家族事业的需求。家族的主轴在父子之间、婆媳之间,是纵的而非横的。家族中的家法排斥私情的宽容。这使得中国人在家庭情感上尤其是在两性情感间有着矜持与保留。

我们常常说男女有别,我之前的理解停留在封建礼教对人的约束上。费则深入透彻地多,他认为乡土社会不需要新的社会关系,所要的是原有社会关系的稳定。这要求异性之间不发生激动不稳定的感情。乡土社会的家庭作为一个绵续性的事业社群,以同性为主轴、异性为辅轴的单系组合更适合于完成社会事业的需要。费大概认为这一点的影响尤为大,因为他觉得缺乏两性间求同的努力,也就减少了一个无限推动社会关系异动的可能,从而减缓了人们对生命意义的追寻,对切身生活之外都漠然没有兴趣,不去追求理想,以现世为天国。对生活的态度是以克己来迁就外界,一切破坏旧有秩序的要素都被遏制,让社会安稳而僵化。

乡土社会是一个礼俗社会,也是一个礼治社会。因为乡土社会属于传统的农业社会,农人固守土地,生活环境相对封闭,而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可以使人与人之间不必强调太多的合作。这个社会周而复始地上演着相似的生活场景,今人完全可以靠着前任的经验而活。所以这种情况下遵循传统就是生活的保障,传统的权威性使人产生敬畏感,人们处于内心的服膺以传统来规范自己的行为和与他人的关系,这

就是礼。如果礼的秩序被破坏,解决纠纷的主要目的是完成教化。不管是乡绅的调解还是官府的刑罚,都是为了强化教化,维持礼的秩序。

在乡土社会,自然经济的运行使人们除了盐铁之外很少有交换的需要,社会分工合作的空间有限。自然经济的产出是一定的,产品的量有限,仅能维持农人的基本生活。这种情况下乡土社会中封建皇权的存在几乎只是名义上的,除了王朝末年之类阶级矛盾尖锐化的时期,乡土社会的主流是乡绅自治下自发运行的礼治社会。乡土社会中的权力是教化性的。在长幼有序的规范性,自然产生了宗族长老,这些宗族长老通过行使教化性的权力来维持这个礼治社会的稳定。

而在本书的最后几个章节,作者尝试论述了乡土社会进入现代社会的转变过程。乡土社会固然是一个稳定的社会,但它肯定也是在缓慢地变迁的。血缘关系是乡土社会稳定的重要因素,而地缘是契约社会的基础,前者很难发展商业,因为它限制了冲突和竞争的发生,由贸易而产生的城镇实现了血缘结合到地域结合的社会性质转变,长老的教化权力被不断曲解和剥夺,最终让自发的,缓慢变迁的,稳定的乡土社会进入自觉的,快速变迁的,不稳定的现代社会。

虽然这本书探讨的是"乡土中国"也就是传统中国,但传统中国是我们今天这个中国的逻辑前提,要理解今日的中国,就必须深刻领悟传统中国的内涵。而且读完此书,我想这本书本身已经超越了单纯的对中国农村基层社会的分析,一定程度上上升到了对"什么是中国人"或者再明确一点,"中国人的特征是什么?即我们何以认为自己是中国人"这个宏大问题的探讨。此外,我觉得阅读此书可以当作是对社会学研究的简单入门,通过学习本书的研究思路,我希望以后在观察种种社会现象时能做到深入思考其形成原因,而不是单纯停留在个人道德好恶批判的层面。